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2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广发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何旭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广发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李善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何旭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陆靖先生和李善军先生，持续督导期限直至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何旭先生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7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介

李善军：会计硕士，注册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国家法律职业资格。2016年加入广发证券，曾参与了精测电子可转债、木仓科技IPO、中一股份IPO、威高骨科IPO、海联金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持续督导等项目，具有高度的敬业精神、扎实的专业基础和丰富的投行业务实践经验。